

(三)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孟州市河阳街道办事处(单位名称) 的 2023年孟州市河阳街道办事处 丈村农产品储存仓库项目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3年孟州市河阳街道办事处丈村农产品储存仓库项目 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
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朗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
名称),从业人员 78 人,营业收入为 1234.81556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829.721495
万元,属于 中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河南朗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日期: 2023年5月29日

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(本注仅为告知,不作为文件格式要求)。

王慧芳